

#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Beijing Branch

2022 年第 4 季度

##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b>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Beijing Branch</b>
负责人：	<b>Ivan Javier Gonzalez Babativa</b>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国寿金融中心 22 层 2201、2203、2205 及 2206 单元
营运资金：	人民币 43.5459 亿元
机构编码：	000058
开业时间：	二零零三年九月
经营范围：	财产保险的再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中国境内及境外
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姓名：	王淼、朱溶
办公室电话：	010-65638906、010-65638920
移动电话：	13910456593、13801283949
电子信箱：	max_wang@swissre.com、judith_zhu@swissre.com

## 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管理层的批准，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3年1月20日

## 三、基本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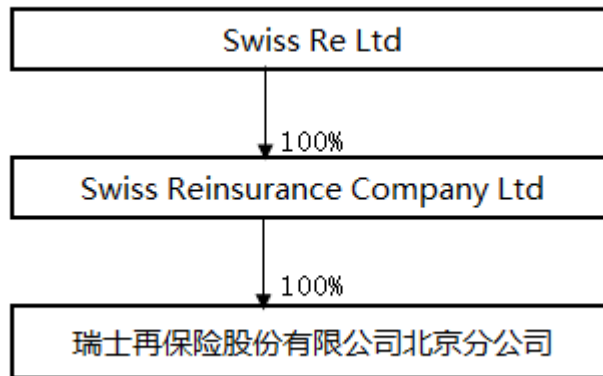
####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总公司名称	期初投资比例	期末投资比例	投资方性质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外资

我公司为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公司营运资金全部来自于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2. 实际控制人

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瑞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Swiss Re Ltd）。



####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总公司名称	期末投资比例	关联关系	状态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总公司	正常

#### 4. 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不适用。

##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不适用。

### (二) 高级管理人员

#### 1. 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Ivan Javier Gonzalez Babativa (孔奕丰) 46 岁***

Ivan Gonzalez 于 2022 年 12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中国区总裁、中国区再保险业务首席执行官及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2]889 号），全面负责瑞再中国的再保险业务。他同时担任瑞士再保险亚洲执行委员会委员。

Ivan Gonzalez 于 2001 年加入瑞再集团。作为在瑞士再保险全球各地业务中担任过职务的经验丰富的领导者，他曾在亚洲、欧洲、拉丁美洲和北美等地工作和生活，在国际保险与再保险市场积累了丰富的经验。Ivan 最早在纽约担任 **Swiss Re Capital Partners** 金融分析师，协助了金融服务领域的数个私募股权投资项目；2006 年，他加入位于苏黎世的集团战略部，随后在 2011 年被任命为瑞再企商拉美区首席执行官；2016 年 7 月，Ivan 开始担任瑞再企商北美区首席执行官，负责美国和加拿大的商业保险业务，为客户提供创新、优质的保险服务和定制化的风险转移解决方案。

Ivan Gonzalez 拥有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国际事务硕士学位和安第斯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 ***Han Xue (韩雪) 38 岁***

韩雪于 2021 年 3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1]161 号）。他同时担任瑞士再保险中国副总裁、亚洲执行委员会委员。

韩雪于 2020 年 7 月加入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他在中国及海外保险业工作超过 12 年，历任多个高级管理职位，是一位能力全面的管理者。在加入瑞士再保险之前，韩雪先后担任澳大利亚 RACQ 财产险公司精算师，Allianz Partners（德

国安联集团子公司) 澳洲区精算负责人、北亚区首席核保官、中国区首席销售官, 以及安世联合保险经纪公司总经理, 之后曾任 AXA Partners (法国安盛集团子公司) 中国区总裁。韩雪拥有丰富的行业洞察与经验, 具备战略性的商业思维及实践, 在准备金与负债评估、核保定价、产品创新、企业并购、销售管理/跨平台合作以及公司战略决策及制定等诸多领域均有建树。

韩雪毕业于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并获精算学荣誉学士学位, 为澳大利亚注册精算师

### **张永强 47 岁**

张永强于 2022 年 7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 (批准文号: 银保监复 [2022]440 号), 分管寿险与健康险再保险业务, 他同时担任瑞士再保险亚洲执行委员会委员。

张永强于 2013 年加入瑞士再保险, 担任瑞士再保险中国区寿险与健康险解决方案部门负责人, 之后曾任瑞士再保险中国区寿险与健康险市场业务部负责人。张永强拥有多年保险及再保行业的从业经验, 曾多次以专家组成员的身份参与和负责行业相关研究项目, 目前担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健康保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加入瑞士再保险之前, 他有超过 12 年的直保公司工作经验, 先后负责产品精算部、战略企划部、资产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等相关部门工作, 并曾担任公司管委会成员。他还曾在美国 AGEON 等机构实习和培训。

张永强拥有美国佛罗里达州立大学金融工程学硕士学位和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 **孙能武 42 岁**

孙能武于 2011 年 5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合规负责人 (批准文号: 保监法规[2011]570 号)。

孙能武于 2006 年 3 月加入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曾先后在香港分公司和北京分公司担任法律助理、法律顾问和法律合规部的部门负责人等职务。孙能武毕业于英国牛津大学, 获法学硕士学位, 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和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

### **刘广君 42 岁**

刘广君于 2019 年 12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精算师（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19]1164 号）。

刘广君于 2017 年 2 月加入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并担任精算责任人职务。此前他曾在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精算责任人兼风控精算部门负责人。刘广君毕业于南开大学并取得金融学硕士学位，是中国精算师协会的正式成员。

### **张林刚 49 岁**

张林刚于 2020 年 5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批准文号：银保监复 [2020]298 号）。自 2021 年 1 月起，他同时担任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 [2021]53 号）。

张林刚于 2019 年 12 月加入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并担任风险管理部高级副总裁职务，此后于 2020 年 5 月起任北京分公司首席风险官。此前曾先后担任哈特福德保险集团精算总监、利宝互助保险集团高级精算师和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等职务。张林刚毕业于中国东南大学并获工学学士学位，后于美国波士顿大学获工学博士学位，现为北美财险及意外险精算师（FCAS）会员。

### **王淼 42 岁**

王淼于 2020 年 5 月起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负责人（批准文号：银保监复 [2020]297 号）。

王淼于 2004 年加入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曾先后担任财务会计、高级会计、财务经理和财务部门负责人等职务。此前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师职务。王淼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并获英语学士学位，后于德国普夫茨海姆应用科技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

## **2.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经银保监会核准（批准文号：银保监复 [2022]889 号），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命 **Ivan Javier Gonzalez Babativa** 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开始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 3.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货币化薪酬区间	100万以下	100-500万	500万-1000万		
高管人数数里	0	6	0		
最高薪酬	400万-500万				
非货币化薪酬：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的人数：	3				
高管绩效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绩效激励股票 (ROE)	绩效激励股票 (ENW)	绩效激励股票 (TSR)	到期日
持有数量：	1,134	135	149	335	2025年3月31日
期权执行价格：	CHF 86.15	CHF 93.13	CHF 84.04	CHF 37.37	

(三) 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无)

(四) 报告期内受到的处罚及违规信息 (无)

## 四、主要指标

### 1.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	4,352,559.63	4,458,251.38	4,581,661.25
认可负债	3,486,573.33	3,626,254.30	3,709,910.36
实际资本	865,986.30	831,997.08	871,750.89
核心一级资本	827,875.38	824,428.54	823,787.43
核心二级资本	6,030.85	0.00	8,040.58
附属一级资本	32,080.07	7,568.54	39,922.88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0.00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66,471.37	254,056.20	272,846.18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840.15	3,661.24	3,932.02
附加资本	-	-	-
最低资本	270,311.52	257,717.44	276,778.2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63,594.71	566,711.10	555,049.8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95,674.79	574,279.64	594,972.6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09%	320%	30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20%	323%	315%

## 2.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和监测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监管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LCR1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未来3个月	122%	157%
LCR1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未来12个月	107%	116%
LCR2流动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未来3个月	1038%	764%
LCR2流动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未来12个月	149%	292%
LCR3流动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未来3个月	135%	131%
LCR3流动性覆盖率- 必测压力情景未来12个月	107%	113%
LCR2流动性覆盖率- 自测压力情景未来3个月	863%	786%
LCR2流动性覆盖率- 自测压力情景未来12个月	142%	267%
LCR3流动性覆盖率- 自测压力情景未来3个月	139%	153%
LCR3流动性覆盖率- 自测压力情景未来12个月	107%	11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43%	128%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	16,355.48	34,637.19
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30,838.38	-30,838.38
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66,797.86	-66,797.86

监测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71,538.29	95,379.94
二、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0.00%	0.00%
三、应收分保账款率	3.22%	2.00%
四、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0.95%	1.39%
五、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0.00%	0.00%
六、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0%	0.00%
七、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八、应收款项占比	23.45%	23.77%
九、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00%	0.00%

### 3. 经营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	444,532.98	1,852,098.91
净利润	14,167.65	37,158.59
总资产	4,415,090.52	4,415,090.52
净资产	862,049.75	862,049.75
保险合同负债	2,697,101.92	2,697,101.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N/A	N/A
净资产收益率（%）	1.65	4.40
总资产收益率（%）	0.32	0.90
投资收益率（%）	0.74	2.14
综合投资收益率（%）	0.46	1.84
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	622.12	157.17
综合费用率（%）	-3.87	20.96
综合赔付率（%）	71.42	61.93
综合成本率（%）	90.26	93.50

## 五、风险管理能力

### （一）公司类型

公司成立日期	2003年9月27日
最近会计年度签单保费(分保费收入, 万元)	1,852,099
总资产(万元)	4,415,091
省级分支机构数量	不适用
公司类型	II类

### （二）监管部门对我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2018年银保监会对我公司偿付能力风险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78.22分。各项得分见“（五）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的各项得分”部分。

### （三）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自2016年以来，我公司遵照监管要求编制中国风险导向偿付能力体系（“偿二代”）下的偿付能力报告并开展风险管理及偿付能力管理相关工作。参与人员包括我公司财务、精算、风险管理部门业务骨干，目前已经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偿付能力报告编报流程及风险管理内部流程。我公司为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我公司的集团公司为全球领先再保险公司，在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上有较完善的系统和丰富的经验。我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在北京分公司设立了偿二代实施领导小组，负责推进偿二代实施工作。小组由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牵头，成员包括财务、精算、风险管理、投资和业务等相关部门。各项偿二代相关工作有序进行，分工明确、责任清晰。

2022年第四季度在上季度工作的基础上，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 按照银保监会要求，我公司上报了2022年第三季度偿二代风险综合评级数据。在此次综合评级中，我公司被评为AA类公司；

2. 2022年四季度，针对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的通知内容，公司正进行内部制度的编制，其他相关工作也正有序开展中；

3. 2022年8月，我公司接受了云南银保监局2022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现场监管评估。针对评估组提出的管理建议，我公司于四季度完成了相关政策的年度修订工作。

#### **（四）风险管理自评估**

我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1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中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上一年度风险管理自评估（SARMRA）情况，由风险管理部组织协调各部门于2022年第二季度对公司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目标与工具、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九个部分开展了年度自评估工作。通过公司高级管理层审批的自评估结果为88.85分，所有评分依据及支持性文档均已进行整理并留档备查。

由于我公司尚未收到2022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现场评估得分，在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时，仍然采用2018年监管评估结果78.22分并结合行业均值M，计算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 **（五）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的各项得分**

我公司尚未收到2022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现场评估得分。上一次监管评估为2018年，评估结果为78.22分。其中：基础与环境14.99分，目标与工具7.19分，保险风险管理能力9.20分，市场风险管理能力7.42分，信用风险管理能力7.21分，操作风险管理能力7.48分，战略风险管理能力8.20分，声誉风险管理能力7.62分，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8.92分。

##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 （一）风险综合评级信息

#### 1. 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2022 年二季度：BBB；

2022 年三季度：AA。

#### 2. 公司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对于报送指标，我公司将进一步核对报送口径与数据质量并积极与监管保持沟通，保证报送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二）难以量化的风险状况评估

#### 1. 操作风险

我公司在集团公司的整体保障体系下对操作风险进行识别和管理，目的在于有效识别并管理潜在可能导致重大经济损失或严重声誉损害的操作风险。我公司的内控系统也建立在该体系的基础之上。

与其它类型风险不同，由于瑞士再保险从承担的操作风险中，不获得明确的财务收益，因此对于该风险的管理也不同于其他类型的风险。瑞士再保险采取的方法基于三道防线的概念，以求在整个集团内部建立强大的、一致的操作风险文化，以自主性和责任感为首要原则。操作风险管理的最终目标并不是彻底杜绝风险，而是对于超过瑞士再保险风险容忍范围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防患于未然、并有效地采取措施避免产生严重的运营损失。评估操作风险时，首要决定在于是否需要采取额外行动并使用额外资源来降低风险，该决定应该在负责人的风险评估（自查评估）之中体现。

在风险管理流程（识别、评估、决策与缓解）中，我公司采用风险与控制自查评估、运营事故报告、问题管理等方法，并同时获得风险管理团队的人员与系统支持。风险管理部门进行独立的风险评估、定期监控，并向内部及外部相关方报告。

此外，以分公司负责人为首的管理层，自 2014 年起开始利用风险矩阵来进行风险识别并采取相应行动。我公司各个职能的负责人全部参与进行风险识别并商讨应对计划。风险管理部门对管理层提出的风险评估给与充分的意见与建议。我公司将持续利用风险矩阵的方式管理操作风险，该方式将有助于分公司风险意识的提高与风险文化的改良。

分公司继续严格遵循现有的各项操作风险管理标准和制度，各业务线遵循各项内部操作流程有序开展工作的。

总体来看，分公司操作风险管控有序，风险可控。

## 2. 战略风险

瑞士再保险集团董事会负责批准集团战略并以此监督经营业绩。集团财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对可能影响风险容忍度和资本充足性的战略风险进行管理。风险管理基于集团业务、资本计划和战略性交易，并具有前瞻性。

集团董事会成员对战略风险管理全权负责。董事会仔细研究多年的情况，考虑相应的风险，并监督所选战略下制定的业务计划的逐年执行情况。战略执行的相关操作风险通过集团整体保障体系进行评估管理。这一体系包括业务管理、风险管理和独立的内部审计。

我公司主要针对以下方面进行战略风险管理：

- ✓ 为应对当前市场和监管的快速变化，分公司积极地监控和应对监管和市场发展；
- ✓ 加强人才管理规划和评估过程中的交流沟通，加强辅导计划并完善培训计划；
- ✓ 平衡长期战略与短期执行风险。定期进行在途业务评估，增强同目标客户的交流互动，抓住各种机遇，以及尝试降低单一客户集中度。
- ✓ 通过建立本地的风险矩阵和利用本地风险管理资源，形成更加有效的监督和治理，使公司的风险承担活动更加高效、可控，以平衡增长与控制；

执行力方面，管理层审核当前的培训效率和频率，确保合规培训的完整性。

为确保达到预期效果，管理层进行定期的回顾，以检查实施的情况及识别潜在的其他战略风险。目前公司战略风险总体可控。

### 3. 声誉风险

瑞士再保险的持续成功源于长期以来公司在客户、投资者、员工和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建立的互信和良好声誉。公司设有企业传讯部，专职负责企业形象的建立和宣传，公开、透明地向市场传递我们的风险知识与洞察、研究成果、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以及重要人事变动等信息，并与媒体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确保对公司的报道客观而准确。

公司积极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和文化建设，已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印发的《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对相关制度和流程进行了改进，修订完成《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标准》，并于 2021 年 6 月经审批生效。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媒体制度和发言人制度，需要接受媒体访问的员工都经过专业的媒体培训。在为全体员工定期安排声誉风险培训的同时，我们每年也为新入职员工举办讲座，宣讲公司的价值观、目标及使命，确保员工理解和遵循公司的对内对外沟通立场、行为准则和媒体政策。

公司关注到某些业务交易可能会带来环境、社会经济和道德方面的风险，进而影响企业声誉。同时，操作性失误也会影响企业声誉。所以公司在对外发布的新闻稿件、专业文章及出版物、演讲或培训内容等方面都积极征询企业传讯部、法律合规部等相关部门的专业意见，确保信息传递的准确与客观，并符合公司的声誉风险管理要求，从而积极主动地保护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

在致力于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我们也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以增强全社会的抗风险能力为己任，将可持续发展做为公司的核心价值。我们通过瑞再基金会在全世界范围内发起和支持各种公益项目，让员工亲身参与到当地的慈善事业中。近年来，我们持续支持北京燕京小天鹅公益学校，并组织员工开展志愿者支教活动。从 2019 年起，我们通过与公益机构合作，为偏远地区捐助“梦想中心”，帮助欠发达地区青少年享有更好的受教育的机会。2020 年初，瑞士再保险集团及瑞再基金会向湖北省慈善总会捐款 20 万美元，定向用于为武汉雷神山医院提供紧缺的医疗物资和设备，

为奋斗在抗疫一线的医护人员提供支持和保护。在 2020 年末，我们又向湖北慈善总会捐助 30 万元人民币，用于帮助参与抗疫的医护人员缓解心理压力，加强心理健康与疏导的相关工作。此外，瑞再还与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合作，积极参与到中国农村儿童营养健康事业中，支持农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并获得了“阳光校餐”杰出贡献奖。

公司一直密切关注舆情，持续进行媒体监测工作，定期对相关媒体报道进行分析和总结，确保及时、全面的掌握舆情动态。目前公司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 4. 流动性风险

瑞士再保险拥有一整套流动性政策和措施，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集团的目标在于：

- 保证充足的流动性以满足融资的需要（即使在恶劣的形势下）；
- 通过内部转移定价，保证融资的费用在市场上属合理范围；
- 保证有多样化的资源来满足瑞士再保险的剩余融资要求；
- 保证在业务规划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中考虑公司长期的流动性需求。

瑞士再保险对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手段与资本充足度的管理手段一致，但同时又有区别。流动性是基于一段时间内的净现金流而不是基于资本金水平突然变化的潜在可能。

瑞士再保险的核心业务主要通过保费收入产生现金流，其面对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两个方面：一个是需要赔偿极端损失事件的可能性，另一个是集团内部资金流动受到监管条件的约束。

瑞士再保险的核心流动性政策是通过持有不受约束的流动资产和现金，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满足各种压力情况下产生的融资需要。为了应对集团内部资金流动所受的监管制约，流动性管理将集团内部分支机构划分为若干小组，称为流动性平台。每个流动性平台的组成包括母公司和其不受监管制约，可将资金自由划转至母公司的分支机构。

根据我公司管理层和集团资产管理部门共同制定的投资指引要求，我公司应持有水平的流动性投资，所有投资应 100%用于政策性银行债、政府债券、央行票据、

货币市场基金和现金存款。鉴于公司负债的性质，这一投资指引极为保守，因而公司的流动性风险非常小。

我公司按照《监管规则 13 号:流动性风险》中列示的方法评估流动性风险，列报基本情景下和压力情景下的相关流动性监管指标和监测指标。本季度的流动性指标计算结果见“四、主要指标”部分。

我公司流动性风险在未来一年均处于可控范围内。

## 七、重大事项

### （一）本季度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

不适用。

### （二）重大再保险合同

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

分出人	与分出人的关联关系	再保险合同类型	分入保费（万元）	保险责任	本季度支付的赔款（万元）	合同期限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比例	50,575	多险种	26,989	2022.01.01-2022.12.3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比例	44,981	健康险、寿险	33,688	长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比例	43,032	车险	24,664	2022.01.01-2022.12.3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比例	41,892	多险种	23,322	2022.01.01-2022.12.31

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

我公司在 2022 年继续与关联方 **Swiss Re Asia Pte. Ltd.**（关联关系：总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从事再保险关联交易，合同期间分别为 2022.01.01-2024.12.31 及 2022.06.17-2025.06.16，保险责任为多险种，交易方式为按照会计年度安排的成数比例合同分保。根据合约规定，我公司将符合合约条件的业务按 90%的比例放入合约，相应的保费、手续费、赔款均按相关约定进行季度结算。我公司根据瑞士再保险的定价模型，对合约数据和风险进行评估，所拟定的价格符合瑞士再保险内部对于中国市场的统一核保政策。2022 年 4 季度以上交易发生的分出保费为人民币 40.08 亿元，摊回分保赔款为人民币 22.33 亿元。

### (三) 重大投资行为

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 (四) 重大投资损失

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 (五) 重大融资事项

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 (六) 重大关联方交易

####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	结算方式
Swiss Re Asia Pte. Ltd., Hong Kong Branch	我分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与Swiss Re Asia Pte. Ltd., Hong Kong Branch (简称“SRAL HK”)签订了服务协议,协议约定SRAL HK向我分公司提供运营支持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定价模型为成本加成法,即在成本的基础上加价5%。	采用成本加成法,即在成本的基础上加价5%。	上限4,000万元	7.2%	季度结算
Swiss Re Asia Pte. Ltd.	我分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与关联方Swiss Re Asia Pte. Ltd. (简称“SRAL”)就2021年12月21日签订的统一交易协议(成数转分保合约)签署了补充协议2。该补充协议2进一步明确2022年度的转分保加成手续费比例,其他合同条款保持不变,合同交易金额保持不变。合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合同约定,我分公司在合同期限内将符合条件的非寿险及寿险业务以成数分保的方式转分给SRAL,相应的保费、手续费、赔款均根据相关约定按季度结算。	我分公司根据公司的定价模型,对合约数据和风险进行评估,所拟定的价格符合瑞再内部对于中国市场的统一核保政策。	根据公司定价政策制定。	上限 23,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49.95%	季度结算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我分公司近期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永诚”)签订了9份再保险合同。该9份合同的预估分保费收入累计达人民币12,866.61万元,且超过我分公司2021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人民币8,275.64万元),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构成累计重大关联交易。根据合同约定,永诚将符合条件的业务分出给我分公司,相应的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及分保赔款均按约定进行季度结算。	我分公司根据公司的定价模型,对合约数据和风险进行评估,所拟定的价格符合瑞再内部对于中国市场的统一核保政策。	根据公司定价政策制定。	12,866.61万元	0.03%	季度结算
Swiss Re Asia Pte. Ltd.	我分公司于2022年7月8日与关联方Swiss Re Asia Pte. Ltd. (简称“SRAL”)就2022年6月17日签订的统一交易协议(寿险成数转分保合约)签署了补充协议1。补充协议1进一步明确分出合同的范围,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合同交易金额保持不变。合同期为2022年6月17日至2025年6月16日。根据合同约定,我分公司在协议期限内将符合条件的寿险业务以成数分保的方式转分给SRAL,相应的保费、手续费、赔款均根据相关约定按季度结算。	我分公司根据公司的定价模型,对合约数据和风险进行评估,所拟定的价格符合瑞再内部对于中国市场的统一核保政策。	根据公司定价政策制定。	上限 23,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49.95%	季度结算

2. 资产转让、股权转让等关联交易

无。

3. 债权、债务、担保事项

无。

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 **(七) 重大诉讼事项**

1. 报告期内已经判决执行的重大诉讼事项情况

无。

2. 报告日存在的未决诉讼事项情况

无。

### **(八) 重大担保事项**

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 **(九) 其他重大事项**

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及其原因

2022年4季度我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309%，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320%，最低资本27.0亿元，实际资本86.6亿元，核心一级资本82.8亿元。

多年来我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健全分公司层面偿付能力管理制度，使分公司在中国的资本状况能够适应当地市场迅速蓬勃的发展。在“偿一代”指标体系下，我公司偿付能力近年来一直保持充足，这也使得在“偿一代”向“偿二代”过渡期间我公司无需进行特别的改善偿付能力状况的措施。

偿二代正式实施后我公司在日常偿付能力工作中采取的管理措施主要包括：

- 1) 制定分公司层面的资本管理框架，紧密监控目标资本，将资本管理工作制度化；
- 2) 加强财务部门和精算部门的协作，将季度偿付能力预测工作精细化；
- 3) 优化营运资金注入的内部管理流程，确保在紧密监控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的同时能够随时补充营运资金。

2021年为促进我公司在中国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确保在“偿二代”监管规则下有更充足的偿付能力，总公司缴纳的新增货币人民币3,000,000,000元已到位并在2021年11月获得银保监会批准。

本季度我公司的实际资本比上季度增加3.4亿元，主要是受寿险新业务、精算模型优化、趋势假设调整以及业务手续费率年底调增等因素的影响。

我公司量化风险最低资本中，保险风险约22.4亿元，市场风险约2.5亿元，信用风险约16.1亿元，风险分散效应14.4亿元，量化风险最低资本26.6亿元。保险风险中非寿险业务约8.5亿元，寿险业务约13.9亿元。我公司与境外集团下属公司制定转分保安排，将保险风险进一步向全球进行分散，以减少我公司自留在中国境内的保险风险。但与此同时，会产生较大金额的应收分保准备金，随之带来的是信用风险的大幅上升。我公司本季度最低资本和上季度相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在于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和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的增加。和上季度相比，我公司本季度的量化风险最低资本上升了 1.2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季度寿险方面受新业务以及趋势假设调整的影响导致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上升（1.1 亿元）以及受疫情影响分入业务结算放缓而导致信用风险最低资本上升（0.5 亿元）。我公司资金全部投资于政府债券和央行票据等无风险产品，以避免进一步产生信用风险。不可避免的是，固定收益产品投资会带来利率风险。我公司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 80.7 亿元政府债券投资产生的利率风险。我公司资产管理部通过及时的资产负债久期匹配等措施监控固定收益产品投资情况，以避免产生不必要的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我公司 SARMRA 评分为 78.22 分，控制风险最低资本约 0.4 亿元。

##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变化及其原因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包括流动性覆盖率、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及净现金流。我公司“流动性覆盖率”中必测压力情景的 LCR2 上季度为 764%，本季度为 10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季度政府债券到期后 85%均进行了重新投资，但本季度因账单支付结算需求较大，对已到期的政府债券仅有 51%进行了重新投资，故公司整体现金流出较少，加上储备资产变现的影响后流动性覆盖率 LCR2 比上季度升高。“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上季度为 128%，本季度为 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季度客户实际结算金额与预测值偏差较大。“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上季度为 3.5 亿，本季度为 1.6 亿，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季度支付了 1.4 亿税金。

## （三）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变化及其原因

我公司三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AA，较上季度有所提升。我公司将继续与监管保持积极沟通，针对监管反馈的薄弱环节不断整改提高，同时严格把关监管报送质量，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 九、外部机构意见

1. 上一年度第四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本季度不适用。
2. 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本季度不适用。
3. 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本季度不适用。
4. 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本季度不适用。
5. 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本季度不适用。

## 十、实际资本

### (一) 实际资本表 (单位: 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1</b>	<b>核心一级资本</b>	<b>8,278,753,790.87</b>	<b>8,244,285,438.30</b>
1.1	净资产	8,620,497,508.63	8,504,787,652.62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341,743,717.76	-260,502,214.32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6,610,360.48	-7,161,223.87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1.2.3	投资性房地产 (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的公允价值增值 (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75,685,373.06	-75,685,373.06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54,331,898.94	-1,776,555,494.49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413,779,883.16	1,598,899,877.10
<b>2</b>	<b>核心二级资本</b>	<b>60,308,536.91</b>	<b>0.00</b>
2.1	优先股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60,308,536.91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4	减: 超额额应扣除的部分		
<b>3</b>	<b>附属一级资本</b>	<b>320,800,717.34</b>	<b>75,685,373.06</b>
3.1	次级定期债务		
3.2	资本补充债券		
3.3	可转换次级债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75,685,373.06	75,685,373.06
3.5	投资性房地产 (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 (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45,115,344.28	0.00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8	减: 超额额应扣除的部分		
<b>4</b>	<b>附属二级资本</b>	<b>0.00</b>	<b>0.00</b>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0.00	0.00
4.3	减: 超额额应扣除的部分		
<b>5</b>	<b>实际资本合计</b>	<b>8,659,863,045.12</b>	<b>8,319,970,811.36</b>

## (二) 认可资产 (单位: 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b>1</b>	<b>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b>	<b>418,078,368.69</b>	<b>-</b>	<b>418,078,368.69</b>	<b>600,895,451.87</b>	<b>-</b>	<b>600,895,451.87</b>
1.1	库存现金			-			-
1.2	活期存款	418,078,368.69		418,078,368.69	600,895,451.87		600,895,451.87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			-
<b>2</b>	<b>投资资产</b>	<b>9,008,362,895.03</b>	<b>-</b>	<b>9,008,362,895.03</b>	<b>8,990,712,631.25</b>	<b>-</b>	<b>8,990,712,631.25</b>
2.1	定期存款	871,340,100.00		871,340,100.00	871,340,100.00		871,340,100.00
2.2	协议存款						
2.3	政府债券	8,071,485,506.03		8,071,485,506.03	8,085,536,235.25		8,085,536,235.25
2.4	金融债券						
2.5	企业债券						
2.6	公司债券						
2.7	权益投资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11	信托计划						
2.12	基础设施投资						
2.13	投资性房地产						
2.14	衍生金融资产	65,537,289.00		65,537,289.00	33,836,296.00		33,836,296.00
2.15	其他投资资产						
<b>3</b>	<b>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b>			-			-
<b>4</b>	<b>再保险资产</b>	<b>34,406,336,463.65</b>	<b>618,698,492.00</b>	<b>33,787,637,971.65</b>	<b>33,255,238,460.51</b>	<b>(1,410,972,051.58)</b>	<b>34,666,210,512.09</b>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24,053,123,023.00	618,698,492.00	23,434,424,531.00	22,990,952,378.60	(1,410,972,051.58)	24,401,924,430.18
4.2	应收分保账款	10,353,213,440.65		10,353,213,440.65	10,264,286,081.91		10,264,286,081.91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b>5</b>	<b>应收及预付款项</b>	<b>150,459,434.20</b>	<b>-</b>	<b>150,459,434.20</b>	<b>200,107,039.13</b>	<b>-</b>	<b>200,107,039.13</b>
5.1	应收保费						
5.2	应收利息	115,651,964.29		115,651,964.29	130,827,273.82		130,827,273.82
5.3	应收股利						
5.4	预付赔款						
5.5	存出保证金						
5.6	保单质押贷款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34,807,469.91		34,807,469.91	69,279,765.31		69,279,765.31
<b>6</b>	<b>固定资产</b>	<b>6,699,888.18</b>	<b>-</b>	<b>6,699,888.18</b>	<b>6,832,726.68</b>	<b>-</b>	<b>6,832,726.68</b>
6.1	自用房屋						
6.2	机器设备	4,277,958.02		4,277,958.02	4,210,958.33		4,210,958.33
6.3	交通运输设备						
6.4	在建工程						
6.5	办公家具	2,421,930.16		2,421,930.16	2,621,768.35		2,621,768.35
6.6	其他固定资产			-			-
<b>7</b>	<b>土地使用权</b>			-			-
<b>8</b>	<b>独立账户资产</b>			-			-
<b>9</b>	<b>其他认可资产</b>	<b>160,968,103.46</b>	<b>6,610,360.48</b>	<b>154,357,742.98</b>	<b>124,916,646.26</b>	<b>7,161,223.87</b>	<b>117,755,422.39</b>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685,373.06		75,685,373.06	75,685,373.06		75,685,373.06
9.2	应急资本						
9.3	其他	85,282,730.40	6,610,360.48	78,672,369.92	49,231,273.20	7,161,223.87	42,070,049.33
<b>10</b>	<b>合计</b>	<b>44,150,905,153.21</b>	<b>625,308,852.48</b>	<b>43,525,596,300.73</b>	<b>43,178,702,955.70</b>	<b>(1,403,810,827.71)</b>	<b>44,582,513,783.41</b>

(三) 认可负债 (单位: 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b>1</b>	<b>准备金负债</b>	<b>26,283,576,154.79</b>	<b>27,371,476,844.40</b>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828,681,342.43	9,446,760,797.27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93,695,002.90	3,695,918,681.61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34,986,339.53	5,750,842,115.66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8,454,894,812.36	17,924,716,047.13
1.2.1	其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2,086,026,744.11	11,902,419,533.96
<b>2</b>	<b>金融负债</b>	<b>72,819,209.85</b>	<b>37,596,157.00</b>
2.1	卖出回购证券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	衍生金融负债	72,819,209.85	37,596,157.00
2.4	其他金融负债		
<b>3</b>	<b>应付及预收款项</b>	<b>8,486,569,192.15</b>	<b>8,832,589,093.14</b>
3.1	应付保单红利		
3.2	应付赔付款		
3.3	预收保费		
3.4	应付分保账款	8,147,375,052.14	8,547,949,241.78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6	应付职工薪酬	160,656,463.11	168,179,038.42
3.7	应交税费	7,242,179.29	215,229.19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171,295,497.61	116,245,583.75
<b>4</b>	<b>预计负债</b>		
<b>5</b>	<b>独立账户负债</b>		
<b>6</b>	<b>资本性负债</b>		
<b>7</b>	<b>其他认可负债</b>	<b>22,768,698.82</b>	<b>20,880,877.51</b>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	现金价值保证		
7.3	所得税准备	22,768,698.82	20,880,877.51
<b>8</b>	<b>认可负债合计</b>	<b>34,865,733,255.61</b>	<b>36,262,542,972.05</b>

## 十一、最低资本

最低资本表（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1</b>	<b>量化风险最低资本</b>	<b>2,664,713,666.64</b>	<b>2,540,562,030.80</b>
<b>1.1</b>	<b>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b>	<b>1,391,835,447.12</b>	<b>1,279,407,738.24</b>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368,124,341.51	1,266,828,055.70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210,250,374.84	126,879,614.65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16,078,155.40	13,804,487.30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02,617,424.63	128,104,419.41
<b>1.2</b>	<b>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b>	<b>850,396,190.51</b>	<b>835,991,573.20</b>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640,591,904.02	624,933,976.28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421,627,812.04	420,609,933.92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11,823,525.55	209,552,337.00
<b>1.3</b>	<b>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b>	<b>249,930,447.28</b>	<b>238,568,581.64</b>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234,037,327.07	228,648,131.35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72,837,048.74	53,931,545.37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56,943,928.53	44,011,095.08
<b>1.4</b>	<b>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b>	<b>1,609,383,952.32</b>	<b>1,560,066,528.97</b>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1,609,383,952.32	1,560,066,528.97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b>1.5</b>	<b>量化风险分散效应</b>	<b>1,436,832,370.59</b>	<b>1,373,472,391.25</b>
<b>1.6</b>	<b>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b>	<b>-</b>	<b>-</b>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b>2</b>	<b>控制风险最低资本</b>	<b>38,401,527.89</b>	<b>36,612,362.86</b>
<b>3</b>	<b>附加资本</b>	<b>-</b>	<b>-</b>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附加资本		
3.3	G-SII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b>4</b>	<b>最低资本</b>	<b>2,703,115,194.53</b>	<b>2,577,174,393.66</b>